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7 日止，收到各类政府补助共计 11,132,636.88 元，详见下表：

单位：元

种类	2021 年度收到 补助金额	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计入 2021 年度 损益的金额
诸暨市振兴实体经济（传统产业改造）财政专项激励资金		递延收益	与收益相关	1,006,866.68
重点企业研究院配套资金	3,000,000.00	递延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0
燃煤电站 PM2.5 预荷电及低温微颗粒控制装备产业化项目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	1,736,605.72
燃煤电站细颗粒物超低排放控制装备技术改造项目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	293,075.00
盐城环保产业园土地补偿款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	502,133.04
钣筋件自动焊接系统项目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	50,000.88
EPR、RLM、SCM、MES 等管理软件应用建设投入补助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	142,540.00
省两化深度融合国家示范区补助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	87,100.00
诸暨市 2020 年数字经济投入	1,197,900.00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	19,965.00
省内首台套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500,000.00
首台套保险	3,0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3,050,000.00
省重点技术创新专项	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50,000.00

杭州银行贷款财务贴息	547,2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547,200.00
智慧环保岛与浙江大学合作补助	4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40,000.00
高企复审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知识产权奖励	81,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81,000.00
2020 年省青年拔尖人才专项经费	6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600,000.00
博士后补助经费	8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80,000.00
院士专家工作站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
浙江省科技进步奖三等奖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小升规上企业补贴	1,048,8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048,800.00
诸暨市暨阳街道人才奖励	16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60,000.00
2020 年度开放型经济出口奖励	90,6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90,6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83,613.2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83,613.23
其他零星补助	203,523.6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3,523.65
合计	11,132,636.88			12,773,023.20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财务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预计上述各项政府补助（含往年政府补助递延收益）影响本公司 2021 年度损益 12,773,023.20 元，详见上表。

具体会计处理以年审注册会计师最终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9 日